

南臺科技大學第 113-07 次行政會議

一、時間：民國 113 年 11 月 4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二、地點：L007 會議室

三、主席：周德光代理校長

四、出席：

紀錄：蔡佳汝

項次	出席單位/職稱	出席者姓名
1.	代理校長（兼副校長）	周德光
2.	副校長	王振乾
3.	董事會辦公室秘書	毛慶豐
4.	秘書室主任秘書	汪輝明
5.	教務處教務長	余兆棠
6.	教務處副教務長	林美蘭
7.	學務處學務長	鄭淑真
8.	學務處副學務長	呂昭顯
9.	軍訓室主任	谷明輝
10.	總務處總務長（兼附設台南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總經理、智慧電動載具科技中心中心主任）	張歲縉
11.	研究發展暨產學合作處研發長	郭聰源
12.	研究發展暨產學合作處副研發長	關旭強
13.	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國際事務長	王啟州
14.	國際專修部部主任	唐經洲
15.	進修與延伸教育處處長	張勝雄
16.	招生與傳播處處長	楊維珍
17.	圖書館館長（兼財經法律研究所所長）	羅承宗
18.	人事室主任	康智傑
19.	會計室主任	蔡惠丞
20.	稽核室主任	郭俊麟
21.	環境安全衛生室主任（兼總務處副總務長）	蘇嘉祥
22.	計算機與資訊網路中心中心主任	鄭鈺霖
23.	校務發展推動中心中心主任	陳曉蓉
24.	社會責任暨環境永續中心中心主任	陳美珠(請假) 劉明宜(代理)
25.	附設幼兒園園長	高碧君
26.	工學院院長（兼智慧綠能科技中心中心主任）	蔡明村
27.	工學院副院長	王聖璋
28.	電子工程系主任	王立洋
29.	電機工程系主任	陳有圳
30.	機械工程系主任	林儒禮
31.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主任	黃常寧
32.	資訊工程系主任	洪國鈞
33.	半導體與光電工程系主任	涂瑞清

南臺科技大學第 113-07 次行政會議

- 一、 時間：民國 113 年 11 月 4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 二、 地點：L007 會議室
- 三、 主席：周德光代理校長
- 四、 出席：

紀錄：蔡佳汝

項次	出席單位/職稱	出席者姓名
34.	商管學院院長（兼經營管理博士學位學程主任）	黃仁鵬
35.	商管學院副院長（兼 GMBA 所長）	柯伶玫
36.	工業管理與資訊系主任	張嘉華
37.	企業管理系主任	林義旭
38.	資訊管理系主任	王鼎超
39.	財務金融系主任（兼國際金融學程主任）	張永佶
40.	國際企業系主任（兼國際商務學程主任）	林靖中
41.	會計資訊系主任	魏慧珊(請假) 張嘉華(代理)
42.	休閒事業管理系主任	楊蓓涵
43.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主任	蔡雅玲
44.	餐旅管理系主任	葉佳聖
45.	EMBA 執行長	鄭滄祥
46.	人文社會學院院長（兼人文社會學院教育經營碩士班主任）	李金泉
47.	應用英語系主任	陳怡真
48.	應用日語系主任	陳連浚
49.	幼兒保育系主任（兼師資培育中心中心主任）	陳志盛
50.	數位設計學院院長	陳炳彰
51.	數位設計學院副院長（兼附設台南文化創意產業園區副總經理）	孫志誠
52.	資訊傳播系主任	盧祐德
53.	視覺傳達設計系主任	黃緝怡
54.	多媒體與電腦娛樂科學系主任	黃永銘
55.	創新產品設計系主任	程筑鈺
56.	流行音樂產業系主任	陳慧如
57.	智慧健康學院院長	張春生
58.	生物與食品科技系主任	黃大維
59.	高齡福祉服務系主任（兼高齡服務學士學位學程主任）	彭巧珍
60.	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	蔡蕙如
61.	雙語教學推動中心中心主任	曾瓊瑤
62.	體育與運動中心中心主任	方佩欣
63.	智慧健康醫療科技中心中心主任	王明賢
64.	運動科技中心中心主任	鄞宗賢
65.	智慧製造科技中心中心主任	王聖禾
66.	秘書室行政組組長	許雅璇
67.	秘書室行政組組員	黃寶瑩
68.	秘書室行政組辦事員	蔡佳汝

壹、主席報告：

- 一、有關本校碳盤查工作之調查，敬請各單位主管盡速回覆，此為學校第一次的碳盤查，切勿再拖延時程，以利後續業務工作之推動。
- 二、即將進入 12 月，本校第六任新任黃校長即將就任，12 月有非常多業務工作要推動執行，請各相關單位盡速完成到位。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教務處）（附件一）

案由：修正「南臺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研究生入學獎助學金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由原「...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更改為招生會議通過。
- 二、本校招生委員會委員包括校長、副校長、教務長、副教務長、進修與延伸教育處處長以及有參與該項招生之系所主管。校長為主任委員及會議召集人，教務長為總幹事（南臺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 112.10.02 修正），審議各項招生簡章及議定招生相關業務。招生相關獎學金之議定，擬於招生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

擬辦：本案經行政會議通過，並經招生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

決議：（一）第九條條文內容建議修正為：「本要點經招生會議招生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二）本案修正通過。

提案二（教務處）（附件二）

案由：修正「南臺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大陸地區學位生入學獎學金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由原「...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更改為招生會議通過。
- 二、本校招生委員會委員包括校長、副校長、教務長、副教務長、進修

與延伸教育處處長以及有參與該項招生之系所主管。校長為主任委員及會議召集人，教務長為總幹事（南臺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 112.10.02 修正），審議各項招生簡章及議定招生相關業務。招生相關獎學金之議定，擬於招生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

擬辦：本案經行政會議通過，並經招生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

決議：（一）第九條條文內容建議修正為：「本要點經招生會議招生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二）本案修正通過。

參、報告事項：

一、教務處報告事項

- （一）114 學年度碩、博士班及 EMBA 甄試入學網路報名與繳費時程如表 1（書面資料第 9 頁），請各招生單位隨時掌握報名人數，教務處亦將即時把報名人數提供予各招生主管，以利報考人數之掌控。

主席裁示：感謝教務處之彙整報告。

二、學務處報告事項

- （一）各系學生缺曠課情形

學生缺課情況：全校缺課時數超過 25 節以上學生人數統計如書面資料第 10 頁，總計 754 人(日 594 人、夜 160 人)，請各系所提醒學生按規定程序上網完成請假。

- （二）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亞德客有美助學金申請

1.申請資格

- (1)日間大學部學生。
- (2)符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前學年度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或家庭遭逢重大變故而有失學之虞。
- (3)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等第在 C(65 分)以上。(大一學生上學期免附)
- (4)前一學期操行無小過(含)以上之處分。(大一學生上學期免附)
- (5)前學期(大一學生上學期除外)與本學期皆須參與本校完善就學

輔導活動。

2.本學期申請時間、名額及作業

(1)依亞德客有美助學金設置要點，前學期受助學生符合資格者得優先獲得獎助，每學期持續申請至家庭狀況改善或畢業為止。

(2)收件期間及名額：

A.大一新生：113年10月16日至113年11月15日止，名額：60名。

B.大二、三、四年級：113年10月16日至10月31日止，名額：各20名，現階段僅開放112-2學期受助學生申請，有缺額再公告開放「新申請案件」

(3)申請網址

http://aura.stust.edu.tw/activity/scholarship_reg.aspx?sid=1

(4)申請方式一律採用上述網址申請，登錄填寫家庭狀況後，即可送出列印申請書，學生本人確認無誤後簽名，檢附相關資料送請導師簽章，再至雙語推動教學中心(T棟0101辦公室)完善就學輔導活動簽證，再送至學務處課外組(Z棟西淮館一樓)，逾期不予受理。

3.助學金相關要點及 Q&A

(1)助學金要點：

<https://my.stust.edu.tw/board.php?courseID=25247&f=doc&folderID=109530&cid=1547400>。

(2)亞德客有美助學金 Q&A

請學生務必詳閱公告：<https://news.stust.edu.tw/id/85430>。

4.業務承辦人：學務處課外組計畫約聘助理呂明峻

服務地點 Z棟(西淮館)1F

服務時間 08：30-12：00、13：30-17：30

聯絡電話 06-2533131 分機 2242

電子郵件 sacime0216@stust.edu.tw

主席裁示：(一) 感謝學務處之彙整報告。

(二) 亞德客捐助予學校很高額之助學金，符合資格之

學生自入學至畢業一次可以獲得四年的資助，因此對於真正經濟不利之學生將會有極大的幫助，請各位系主任再留意系上是否有真正適合之學生，助學金務必捐助予符合經濟不利條件的學生，才能夠符合亞德客董事長捐助予本校之期待。

三、總務處報告事項

(一) 工程事項：

1. 「J棟無障礙電梯新建工程」：已完成電梯安裝，目前向市政府申報工程竣工，並續辦升降機合格證。另電梯外牆噴塗彩顏漆配合J棟外牆整修一併處理，預計113年12月24日前完成鷹架拆除。
2. 「113年獎補助款汰換冷氣機及建置機電監控設備案」：於10月26日申報完工，接續辦理驗收事宜。
3. 「B棟無障礙電梯工程」：工程案預定11月13日第一次開標，預定114年12月底前完工。
4. 「J棟內、外牆整修工程」：目前水泥砂漿粉刷僅剩西側立面，預計11月10日前完成水泥砂漿粉刷，接續辦理防水及塗料噴塗，12月24日前可完成外牆拆架。
5. 「113年補助大專院校改善節能措施成效計畫」：目前得標廠商進行場勘及備料，配合11月9日台電停電進行安裝，預定於11月30日前完工。

(二) 停電通報：配合台電辦理外部高壓饋線開關更換作業及113學年度全校高壓電氣設備定期維護保養作業，校區分別於113年11月9日及114年1月18日進行停電。停電區域及停電時間如下。

1. 配合台電辦理外部高壓饋線開關更換作業停電案：

(1) 時間：113年11月9日(星期六) 08:00至17:00

(2) 區域：北電表供電區域：包含A、B、C、D、F、I、J、K、L、M、N、P、Q、R、S、T、V、W、X、Y(三連堂)、水資源回收中心、水力加工坊、大門警衛室、G、H3(第三宿舍)、Z(西淮館)、後門警衛室。

2. 113學年度全校高壓電氣設備定期維護保養作業停電案(配合辦理

高壓設備維修及更換)：

(1)時間： 114 年 1 月 18 日(星期六) 08:00 至 17:00

(2)區域：全校(南、北電表供電區域)：包含 A、B、C、D、F、I、J、K、L、M、N、P、Q、R、S、T、V、W、X、Y(三連堂)、水資源回收中心、水力加工坊、大門警衛室、G、H3(第三宿舍)、Z(西淮館)、後門警衛室、E、U、H1(第一宿舍)、H2、H6(第六宿舍)、O 棟(高齡福祉大樓)。

汪輝明主任秘書：12 月 24 日為 113 年科大評鑑，有關於 J 棟無障礙電梯新建工程，其鷹架是否可於 12 月 23 日之前全數拆除？

周德光代理校長：有關 J 棟外牆之噴漆規劃，請總務處督促廠商盡快提供相關規劃方案。

張歲縉總務長：(一) J 棟鷹架確認將於表定日期前拆除完畢。
(二) 有關 J 棟外牆噴漆規劃方案，廠商已提出 5 項規劃方案，目前空間規劃委員會正在投票中。

周德光代理校長：有關 J 棟外牆噴漆之投票何時會有結果？

張歲縉總務長：這兩天便會有投票結果。

主席裁示：洽悉，感謝總務處之報告。

四、研究發展暨產學合作處報告事項

(一) 產學合作暨技術移轉績效說明

- 1.本校於 113 年 7-9 月期間之一般產學合作計畫 89 件，金額 3,543 萬元；技術移轉 6 件，金額 151 萬元，二項合計 95 件，金額共 3,695 萬元。去年同期產學合作計畫 143 件，金額 3,267 萬元；技術移轉 8 件，金額 121 萬元，二項合計 151 件，金額共 3,388 萬元。
- 2.與去年同期比較，今年產學合作計畫減少 54 件，金額增加 276 萬元；技術移轉減少 2 件，金額增加 30 萬元。產學合作計畫件數落差原因主要是法人單位委託執行「碳盤查應用服務計畫」，112 年度計畫自 7 月份開始執行，時間剛好落於本期計算時間，113 年計畫則自 3 月份開始執行，已計算到 1-3 月期間，本季產學合作及技術

移轉總計共增加 306 萬元，詳請參閱表 1（書面資料第 13 頁）。

3.各學院產學合作暨技術移轉績效金額與去年同期比較，工學院、數位設計學院呈現正成長；商管學院、人文社會學院、通識教育中心、體育與運動中心，呈現負成長，雙語教學推動中心無異動，詳請參閱表 2（書面資料第 14 頁）及表 3（書面資料第 15 頁）。說明如下：

(1)工學院：113 年產學件數減少 26 件，產學金額增加 1,389,484 元；技轉件數減少 5 件，技轉金額減少 741,666 元，合計增加 647,818 元；產學件數減少原因為「碳盤查應用服務計畫」今年和去年開始執行月份不同；產學金額增加原因與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設備捐贈(390 萬元)及 AIoT 產碩專班計畫(577 萬元)。

(2)商管學院：113 年產學件數減少 15 件，產學金額減少 502,995 元；技轉件數及金額無異動(無技轉案)。

(3)人文社會學院：113 年產學件數減少 6 件，產學金額減少 1,715,747 元；技轉件數及金額無異動(無技轉案)。

(4)數位設計學院：113 年產學件數減少 1 件，產學金額增加 2,061,692 元；技轉件數增加 3 件，技轉金額增加 1,042,000 元，合計增加 3,103,692 元。

(5)智慧健康學院：113 年產學件數 1 件，產學金額 1,985,969 元；(無技轉案)。

(6)通識教育中心：113 年產學件數減少 5 件，產學金額減少 310,000 元；技轉件數及金額無異動(無技轉案)。

(7)體育與運動中心：113 年產學件數減少 2 件，產學金額減少 143,267 元；技轉件數及金額無異動(無技轉案)。

(8)雙語教學推動中心：產學及技轉件數、金額無異動(無技轉案)。

主席裁示：洽悉，感謝研產處之報告。

五、會計室報告事項

(一) 113 年度政府計畫關帳截止日 113 年 12 月 13 日

1.如執行教育部及其他政府機關 113 年度計畫(如獎補助、高教深耕、學輔經費等)，且計畫執行結束日為 113 年 12 月 31 日，依「教育

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及各計畫執行規定，經費核銷應於計畫執行期間內執行完竣，提醒各執行單位，「執行完竣」係指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完成核銷並付款」。

2. 遵循教育部規定及配合學校付款出帳日，請各單位至遲須於 **113 年 12 月 13 日(五)前完成核銷流程(含年終獎金)**，送入會計室入帳。
3. 屬前述計畫借支款項亦請於 113 年 12 月 27 日前完成核銷送會計室沖帳。

主席裁示：(一) 請各單位依照會計室相關規定時程配合辦理，關帳工作各項核銷工作切勿拖延。

(二) 有關高教深耕計畫末期開標之案件，目前已經順利開標，請總務處加以協助，讓相關廠商盡快完成交貨及驗收工作。

六、計算機與資訊網路中心報告事項

(一) 數位學習平台教師教材上網率

1. 計網中心已於 9/25 發信通知所有老師進行教材上網作業，10/22 第一次統計全校教材上網率為 90.23%，並將相關資料 email 給各系主任，請系主任協助告知教師進行教材上網，10/28 第二次統計全校教材上網率為 91.11%。
2. 查詢各系【教材上網率】網址：
<https://flipclass.stust.edu.tw/report/item/21#2>
3. 本學期課程教材上網各系比例如書面資料第 17 至 18 頁，數據統計至 113 年 10 月 28 日。

(二) 113 年度 ISO27001 資訊安全驗證稽核說明

1. 配合高教深耕計畫資安強化專章要求，113 年度起進行全校導入資通安全暨個資保護管理制度。
2. 本校於 113 年 10 月 17 日及 10 月 18 日由艾法諾國際公司三位稽核員前來進行實地稽核二天，驗證範圍為本校核心資通系統之開發、維運與管理，並順利取得 ISO27001(2022 年版) 國際資訊安全驗證複評，明年度將進行第一年度續評驗證稽核。

王振乾副校長：有關高教深耕計畫中，全校教職員工 3 小時之資安

研習項目，目前已完成 30%，數據不太理想，再麻煩計網中心將相關研習影片製作後上傳至相關網頁，並請人事室發函予未參與研習之教職員工，煩請各位主管務必提醒未研習之同仁撥冗參與資安研習，此為高教深耕很重要之績效參數。

余兆棠教務長：教材上網應該算是教師在教學過程中滿基本之要素，建議是否應該再多提升？目前大家比較少考慮該議題，且本校的教師評鑑亦不再計算點數，故提出建議，目的是為鼓勵教師應該盡量讓教材全數上網。

周德光代理校長：還是只能繼續推動。

圖書館羅承宗館長：財法所之狀況為，基礎法律課是教師指定紙本教科書，採傳統式教學，將教科書整本教授完畢，完全不需要任何數位教材，且法律用書不附贈光碟片；而在教授碩士班時是採用自編教材，則會有教材可以提供上傳於網路平台。每個科系之特色不同，很難全部使用同樣的標準。

主席裁示：(一)除了領域不同之因素，許多時候也許是教師遺忘、或是心態有待調整，皆需要請院長、系主任或所長多多提醒各位教師。兼任教師部份則更需要麻煩系主任多予以關心，不僅是教材上網之問題需要關切，其對於學校行政要求之配合度較低，許多兼任教師其實只要有提醒便會記得執行，若不提醒則有可能會遺忘應該執行之工作項目，希望各相關系所主管可以加以提醒，盡量提高本校教材上網率。

(二)洽悉，感謝計網中心之報告。

七、商管學院報告事項

(一) 近期重要活動

- 1.商管學院於 113 年 9 月 5 日舉辦八系聯合迎新暨跨文化交流活動。活動開場邀請院內外籍生展現各自國家的文化特色，讓新生體驗國際化的氛圍，並由院長分享時下熱門 AI 議題，帶領學生們掌握時

代趨勢，再由副院長介紹院內國際化推動成效及國際交流管道，讓新生提早規劃未來學習生涯。

- 2.國際企業系與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中華民國委員會(CTPECC)、經濟部南區聯合服務中心、臺南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及臺南市中企業榮譽指導員協進會共同辦理 2024 亞太區域論壇「國際地緣政經趨勢與科技政策競合發展」，113 年 9 月 26 日於本校念慈國際會議廳盛大舉行。
- 3.財金系與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產學合作案，將於 113 年下半年共同舉行全國大專院校暨高中職虛擬投資競賽。
- 4.各項重要活動說明如（書面資料第 19 至 23 頁）。

（二）商管學院爭取外部資源一覽表

自教育部、科技部、其他政府部門及產學合作等管道獲取各項重要資源合計 40 件，經費新臺幣 12,046,258 元，內容如書面資料第 23 至 24 頁）。

（三）競賽獲獎一覽表

- 1.國際企業系楊維珍副教授及視覺傳達設計系林佳駿副教授共同指導學生參加全球華商營銷聯盟（GCMF）主辦之「2024 全球品牌策劃大賽-全球總決賽」，榮獲總冠軍。
- 2.餐旅管理系林政陞專技助理教授指導學生參加新加坡廚師美食聯盟所舉辦「**2024 新加坡餐飲挑戰賽**」，共獲得 2 面金牌及 1 面銀牌。
- 3.餐旅管理系鄭淑勻副教授指導學生參加台灣果雕藝術廚藝交流協會所舉辦「**第八屆國際廚藝美食藝術大獎**」，共獲得 2 面銅牌及 1 面佳作。
- 4.餐旅管理系林政陞專技助理教授指導學生參加「**2024 年第六屆 TCAC 台灣國際廚藝美食挑戰賽**」，共獲得 2 面銅牌及 1 面佳作。
- 5.餐旅管理系林政陞專技助理教授指指導學生參加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主辦「**2024 台南美食之都國際廚藝挑戰賽**」，在烘焙藝術項目內的靜態盤式點心組與創意馬卡龍展示組，一舉囊括 1 座小金人獎(同組最高分)、5 面金牌及 1 面銀牌。

6.各項競賽得獎情形如書面資料第 25 頁)。

主席裁示：感謝商管學院之彙整報告。

八、智慧健康學院報告事項

(一) 近期重要活動：(113.08.~113.11)

- 1.113 年 9 月 13 日辦理「第八屆南臺灣食安論壇」，主題包含「食品安全自主管理發展策略」、「杜絕非法添加物及永續發展新思維」、「食品業者自主管理提升品牌形象策略分享」。透過凝聚專家學者的共識、產官學研的合作研究成果與過程中的經驗，不僅是政府施政的重要參考，更是推動全臺食品衛生安全的理論基礎。
- 2.本學院高福系於 113 年 10 月 9 日舉行「樂齡大學」開學典禮，銀髮學員齊聚，共同展開學習旅程。本學期課程包含園藝手作、世界鐵道之旅、AI 應用、金融法律、養生健康管理、攝影課程與智慧居家互動體驗，不僅滿足學員興趣，更可幫助銀髮學員掌握實用新科技，應對現代生活中的各種大小挑戰。「樂齡大學」於民國 99 學年度獲教育部補助辦理，推廣「活到老、學到老」精神；14 年來持續辦理資深公民教育，深獲學員們的肯定與支持，不但促進心靈認知成長，同時提升生活品質。智慧健康學院鼓勵終身學習並提供多元學習機會，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s) 優質教育與良好健康與福祉密切相關。不僅能豐富學員的生活體驗，拓展視野，結識新朋友，甚至發掘新興趣，希望學員們能擁抱智慧健康新生活。
- 3.本學院於 113 年 10 月 16 日辦理境外生交流活動「食品加工實作－享冰丸樂去」。在食品系黃大維主任與同學的專業指導下，讓外籍生實際動手製作貢丸及霜淇淋 DIY 體驗，透過本次實作活動增進學院外籍生與本籍師生之交流，並推廣臺灣在地飲食文化，促使各班學生更融入本校大家庭，打造共感體驗。
- 4.本學院高福系與臺南市政府於 113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一)下午在本校念慈堂共同辦理「2024 年臺南市失智友善共創論壇」。論壇將邀集國內在失智症照護與友善環境推動領域的專家學者、市府團隊及在地資源單位共同探討如何根據在地文化特色、長者及其照顧者的需求，並整合社會各界的資源，推動更完善的失智友善措施。超高

齡社會與老老照護已逐漸成為常態，期望透過論壇產官學交流，共同為失智防治與照護行動提供具體方向與策略，打造更具包容與支持性的失智友善社會，歡迎大家踴躍報名共襄盛舉。報名網址：
<https://tncghb.surveycake.biz/s/3ZdzN>。

5.各系舉辦重要活動一覽表如書面資料第 27 頁。(113.08~113.11)

(二) 爭取外部重要資源：(113.08~113.11)

本學院從教育部、國科會及其他政府部門爭取之各項資源及產學合作等計畫案目前計 7 件，技術服務案 5 件，經費計 7,357,719 元，詳如書面資料第 27 至 28 頁所示。

(三) 競賽獲獎一覽表：(113.08~113.11) (書面資料第 28 頁)

(四) 其他重要事項

- 1.高福系申請「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專班」，規劃申請「接軌五專之二技專班」與「技術型高中與科技大學 3+2 新五專模式專班」。
- 2.智慧健康學院規劃申請二技護理系。

主席裁示：(一)請智慧健康學院除了規劃申請二技護理系日間部，亦請記得申請二技護理系進修部。

(二)洽悉，感謝智慧健康學院之報告。

肆、補充報告：

(一) 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報告事項

1. 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已整理國外訪賓來訪接待標準作業流程的書面資料，放置於國際處網頁，不過在高教深耕計畫問卷調查中，有本校教師表示「日本的學校想要跟我們交流，但是我們的國際處沒有人理我，我也不知道該怎麼辦」，顯然國際處對外賓接待的標準處理程序宣導不足，以致造成誤解。謹此於行政會議再次宣達，並將再次對本校專任教師大量發信傳達正確資訊。

相關資訊請從國際處首頁進入，點選右上角選單按鈕，之後點選「教職員專區」，於頁面左側選單點選「02.外賓接待」即可呈現接待外賓時的標準流程參考、接待時的注意事項、相關簽呈等相關資訊及表單檔案。

數位設計學院陳炳彰院長：有關國際處相關下載資源，至平台檢視

文件後發現，有許多文件皆需要登入密碼。

王啟州國際長：檔案密碼為英文大寫「STUST」，會後會請國際處同仁將相關資料公告予大家。

主席裁示：(一)有關國外訪賓來訪接待標準作業流程的書面資料，請國際處再研議網頁的位置，國際處亦已大量發信，並請大家協助宣導。

(二)國際處相關下載資源需要登入密碼的部份，再請國際處協助處理。

伍、臨時動議：

一、商管學院黃仁鵬院長：商管學院教師面臨高齡化，校慶運動會大隊接力欲尋求年輕力盛之教師組隊參賽實屬困難，建議今年校慶運動會是否可以將大隊接力改為趣味競賽？

體育與運動中心方佩欣中心主任：

(一)校慶運動會大隊接力項目經過多次討論已經確定要辦理，且教職員大隊接力會從每棒跑 100 公尺降為每棒跑 80 公尺，並加強相關的安全宣導。大隊接力有一定的安全性，故今年體育與運動中心將於賽前集合選手統一帶操，報名時也會加註相關安全性之欄位，讓教職員在報名前事先進行自我身體健康檢查，我們會盡力將安全性做到最大的推廣。行政單位團隊經常獲獎皆因賽前進行足夠的訓練，請各位主管加以宣導運動之安全性。

(二)本次校慶運動會有舉辦趣味競賽，是以學生為主；教職員部份，有於 12 月 12 日(四)舉辦健步如飛計時賽。

汪輝明主任秘書：針對該案，去年有兩項提議，一項是修正跑者每棒跑 100 公尺降為每棒跑 80 公尺；另一項是校長帶領全校教職員工競走校園，但去年表決結果是維持舉辦大隊接力項目。

國際專修部唐經洲部主任：建議不要將校慶運動會視為 KPI 項目，而是驗證教職員工過去持之以恆運動的場合。

運動會是來拿獎勵的，不是只有來參加一天活動的，這群教職員工對學校是貢獻良大的，因為除工作時間之外，還另外找時間進行訓練。大隊接力主旨在於團隊合作、持續運動、並完成比賽項目為重點才是。

主席裁示：(一) 體育與運動中心有召開相關會議，收集正反方意見，每一個人對運動的感受不同，希望延續運動的同仁不少，對運動有疑慮的同仁也不少，大隊接力舉辦與否還有其他選項，除了每個棒次要跑的距離縮短，亦可考慮設定全隊隊員的年齡限制，例如：全隊 20 棒次年齡至少要 1,000 歲...等，讓競賽富有趣味性。大隊接力的缺點是有安全上之疑慮，好處是熱血、讓團隊有向心力，其他熱血的運動項目亦可考慮舉辦(例如：拔河...等)。因此，如何執行可以更廣徵大家的意見，讓校慶運動會的舉辦能更獲教職員工之認同感，促進學校各單位之團結，才是重要的考量層面。

(二) 請體育與運動中心規劃每位參賽者的參加獎。

二、王振乾副校長：

- (一)本人(王副校長)對於國際處更新後具有現代化的網頁非常讚賞，12 月有校務評鑑工作，請各單位詳細檢視所屬單位之網頁，務必請於校務評鑑之前完成網頁更新工作。
- (二)國際處更新網頁之製作費用為 5 至 6 萬元，價格偏高，是否有可能以高教深耕計畫來編列競賽獎金，讓學校可於明年舉辦新型態網頁、AI 網頁...等競賽項目，藉由舉辦競賽，實際則是協助全校各單位所屬網頁的更新工作，以此為概念。國際處網頁的製作費除了價格昂貴，另因有資安問題而無法將部份資料放置相關網頁，而有些單位使用網頁需要後台管理，請各單位研議，如是非必要之項目就請盡量移除，避免讓外界產生網站未更新之疑慮，例如：工學院網頁放置產學合作案是顯示”近 3 年”之件數，而非明列”實際年份”。單位網頁目的是讓外界了解系上概況、師

資、資源及獲獎情況...等，請大家再思考。

- (三) 高教深耕其中一項指標為：教師六年內至業界服務半年，該項指標之網頁操作工作是人事室執行，管理工作是研產處執行，目前採累積制。今年上半年於相關會議中統計該項指標之百分比很低，請各位主任提醒符合資格且尚未申請之教師，如若其產學金額較高者，盡快登入相關系統申請，因為目前採百分比累積制，切勿拖研至明後年再申請。

計網中心鄭鈺霖中心主任：學校網頁系統已老舊，目前正在尋找新的版型來取代，其資料型態未異動，主要針對各項選單及架構執行美工修改。

周德光代理校長：計網中心主要應該是提供網頁的架構，現代技術相當進步，勿再使用現有之舊架構，善用新架構使得學校更能呈現成效及亮點。

國際專修部唐經洲部主任：學校網頁不應該優先處理美化工作。建議以高教深耕計畫編列經費，聘請工讀生檢視各單位之網頁，從中挑出學校各單位的流程問題（例如：學校許多網頁會經過很多的連結點，中間也許產生連結失敗，造成資料不易被瀏覽或下載）。透過客戶管理關係，先列出學校網頁或流程的問題，重新解決後，再來檢視網頁應該如何修改。

校長裁示：(一) 感謝王副校長提醒，教師六年內皆要執行一次至業界服務半年，大部份教師皆用產學績效來申請，提醒教師若已達標就盡早申請，以利盡早通過。

(二) 學校網頁必須重視並花心力維護及更新，學校各單位網頁資訊的提供很重要，尤其悠關學校招生工作的市場，尤其年輕學子欲了解學校各項資訊，會優先瀏覽學校相關單位之網頁。本校網頁現況已很老舊，計網

中心正在規劃學校的新網頁中。

(三) 唐主任之建議請計網中心參考，網頁最重要的是資訊揭露，不要僅做靜態的網頁，應是要以動態的、不斷更新的網頁，使學校網頁之各項資訊可以提供予瀏覽者活用，這才是最重要且有用的。

三、校發中心陳曉蓉中心主任：校務評鑑報告書已全數交件至台評會，即日起至 12 月 24 日科大評鑑實地訪評之前，所有審查委員除了檢視書面資料外，亦會瀏覽學校各相關網頁。針對各單位於自評報告書中有提及之內容，請各單位詳備佐證資料，同時校發中心並將自評報告書資料內容提供予相關單位，請各位主管特別注意，資料內容切勿外流，其為方便大家準備佐證資料使用，並再檢視各單位之相關網頁是否已經完成更新，該項目皆列入評鑑範圍。

周德光代理校長：12 月 24 日科大評鑑實地訪評工作將至，當天會使用到的資料夾是否已經備妥？

校發中心陳曉蓉中心主任：校發中心同仁已寄發資料夾用量之統計調查予相關單位，包含正文資料及副本佐證資料皆需要使用到資料夾，校發中心一定會再增加採購數量，以備不時之需。

周德光代理校長：(一) 資料夾一定要增加採購數量以利預留使用。

(二) 校發中心預定何時召開相關工作之協調會？

校發中心陳曉蓉中心主任：目前訂定下週三（11 月 13 日）早上 10 至 12 點，於 L007 召開校務評鑑之工作協調會議。

校長裁示：請大家務必留意，校發中心已提供自評報告書的資料內容予相關單位，請各單位仔細盤查對照，並更新或補充該單位之網頁內容。本校即將面臨 12 月 24 日科大評鑑實地訪

查工作，校發中心已提交自評報告書，故審查委員隨時會
瀏覽學校各相關網頁，請各單位之網頁應該要隨時準備妥
善，請各單位配合辦理。

陸、散會：14 時 55 分。

敬陳
校長

南臺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研究生入學獎助學金實施要點（修正草案）

民國 104 年 11 月 02 日行政會議通過
 民國 105 年 10 月 24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6 年 10 月 23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7 年 10 月 22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8 年 10 月 21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9 年 11 月 02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10 年 10 月 18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11 年 10 月 31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12 年 10 月 16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13 年 10 月 21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11 月 04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00 月 00 日招生會議修正通過

- 一、南臺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升研究素質，鼓勵優秀學生就讀本校研究所碩、博士班，特訂定本要點。
- 二、凡本校大學部畢業生，參加本校 114 學年度日間部碩士班甄試、考試入學或海外聯合招生入學錄取且於同年註冊就讀者，依其大學畢業成績，得申請下列碩士班獎助學金(單位：新臺幣元)：
 - (一)畢業成績為該班第 1~5 名者，得申請獎助學金 25 萬元；畢業成績為該班第 6~20 名者，得申請獎助學金 20 萬元。
 - (二)畢業成績為該班第 21 名之後者，得申請獎助學金 10 萬元。
具有本校碩士學位課程先修資格者，再發給獎助學金 5 千元。
- 三、凡非本校大學部畢業生，參加本校 114 學年度日間部碩士班甄試、考試入學或海外聯合招生入學錄取且於同年註冊就讀者，發給碩士班獎助學金 10 萬元。
- 四、碩士班獎助學金發放方式及相關規定如下：
 - (一)報考身分須為一般生，且就讀期間無專職工作。
 - (二)獎助學金分 2 年 4 學期平均發給，如提前畢業者，不再發給其餘剩下未領取之獎助學金。
 - (三)每學期結束後，由各系所辦理學生研究成效考核，未通過考核之學生，次一學期獎助學金不再發給。學生研究成效考核標準由各系所自訂。
 - (四)碩士班獎助學金於每學期第 13 週發放。
- 五、凡參加本校 114 學年度日間部博士班甄試或考試入學，經本校錄取且於同年註冊就讀者，發給博士班獎助學金，獎助學金發放方式及相關規定如下：
 - (一)在校就讀期間免收學雜費及學分費。
 - (二)一年級至三年級無專職工作，每學期至少修讀 3 學分及格或博士班課程累計修課達 18 學分及格者，每月發給新臺幣 1 萬元之獎助學金。一年級新生自當年度註冊後之 9 月起發給，三年級發給至該年度之 6 月止。
 - (三)每學期結束後，由各系所辦理學生研究成效考核，未通過考核之學生，次一學期的月獎助學金 9 月至隔年 2 月，或 3 月至 8 月不再發給。學生研究成效考核標準由各系所自訂。
 - (四)博士班之月獎助學金於隔月 17 日發放。
- 六、研究生獎助學金須於每學期開學兩週內提出申請，經獎助學金業務承辦單位審查，及各系所提供學生研究成效考核結果，確認獲獎名單。
- 七、休學、退學或有專職工作者，該學期及爾後各學期均不得再繼續領取獎助學金。如在學期中休學或退學，且該學期之獎助學金已領取者，則必須退回當學期已領之獎助學金(以前各學期已領之獎助學金無須繳回)。
- 八、對研究生獎助學金有疑義時，悉由本校獎學金審查委員會審議之。
- 九、本要點經招生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南臺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大陸地區學位生入學獎學金實施要點（修正草案）

103 年 11 月 17 日行政會議通過
 104 年 11 月 02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5 年 10 月 24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6 年 10 月 23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7 年 10 月 22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10 月 21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9 年 11 月 02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0 年 10 月 18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10 月 31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2 年 10 月 16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10 月 21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11 月 04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00 月 00 日招生會議修正通過

- 一、南臺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升研究素質，鼓勵大陸地區優秀學生就讀本校研究所碩、博士班及四年制學士班，特訂定本要點。
- 二、凡經由大學校院招收大陸地區學生聯合招生委員會 114 學年度分發錄取並註冊就讀博士班者，申請核准後發給博士班獎學金，其金額與發放方式及相關規定，比照本校「114 學年度研究生入學獎助學金實施要點」第五點之規定辦理。
- 三、凡經由大學校院招收大陸地區學生聯合招生委員會 114 學年度分發錄取並註冊就讀碩士班者，申請核准後發給碩士班獎學金新臺幣 10 萬元。獎學金發放方式及相關規定，比照本校「114 學年度研究生入學獎助學金實施要點」第四點規定辦理。
 凡於本校大學部畢業之大陸地區學位生，依前項規定就讀本校碩士班者，比照本校「114 學年度研究生入學獎助學金實施要點」第二點之規定，得申請入學獎學金，惟兩者僅得擇一申請。
- 四、大陸高考成绩達大學校院招收大陸地區學生聯合招生委員會所制定之 114 學年度一本線以上，且分發錄取並註冊就讀本校四年制學士班者，申請核准後發給學士班獎學金，獎學金發放方式及相關規定如下：
 - (一)獎學金新臺幣 10 萬元。
 - (二)獎學金分 4 年 8 學期平均發給。
 - (三)第一學年之第一學期可直接領取該學期之獎學金；其餘各學期則須符合「學生上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排名在該班前 5 名」的條件才能繼續領取該學期獎學金。
- 五、獎學金須於每學期開學兩週內提出申請，經獎助學金業務承辦單位審查，及各系所提供學生研究成效考核結果，確認獲獎名單，於每學期第 13 週發放。
- 六、休學、退學或有專職工作者，其該學期及爾後各學期均不得再繼續領取獎學金，改依本校學雜費標準收費。如在學期中休學或退學，且該學期之獎學金已領取者，則必須退回當學期已領之獎學金（以前各學期已領之獎學金無須繳回）。
- 七、大陸地區學位生入學獎學金由大陸地區學位生所繳交之學雜費提撥，不足之款項則由學校募集經費支應。
- 八、對本獎學金有疑義時，悉由本校獎學金審查委員會審議之。
- 九、本要點經招生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